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66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东方雨虹 | 股票代码 | 00227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张磊 |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九街 19 号院 | | |
| 电话 | 010-59031997 | | |
| 电子信箱 | stocks@yuhong.com.cn |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4,987,118,630.48 | 13,569,021,520.18 | 9.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13,388,814.38 | 564,438,410.91 | 8.6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576,044,820.19 | 507,145,483.30 | 13.5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40,192,498.31 | -395,909,846.60 | 14.0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6 | 0.24 | 8.3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6 | 0.24 | 8.3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02% | 2.37% | 0.65%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43,196,567,089.87 | 41,743,678,666.63 | 3.4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0,538,117,629.09 | 20,134,510,617.56 | 2.00%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44,93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李卫国 | 境内自然人 | 17.30% | 413,156,660 | 363,355,612 | 质押 | 70,400,0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7.04% | 406,949,472 | 0 | 不适用 | 0 |
| 许利民 | 境内自然人 | 3.03% | 72,289,250 | 54,201,937 | 不适用 | 0 |
| 摩根美元基金管理公司－摩根美元基金二期 | 境外法人 | 1.92% | 45,969,375 | 0 | 不适用 | 0 |
|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 其他 | 1.71% | 40,751,902 | 0 | 不适用 | 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21% | 28,870,717 | 0 | 不适用 | 0 |
|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 其他 | 1.11% | 26,484,387 | 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01% | 24,058,840 | 0 | 不适用 | 0 |
| UBS AG | 境外法人 | 1.00% | 23,883,156 | 0 | 不适用 | 0 |
| 向炳明 | 境内自然人 | 0.93% | 22,169,323 | 16,626,992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概述

公司始终坚持高质量稳健发展的战略定位，将风险管控放在首要位置，稳健经营、风控优先，切实提升经营质量。报告期，公司以“真实的信心、真正的干劲、真挚的渴望、滚烫的激情、无畏的希望”作为工作主题，践行《东方雨虹基本法》的核心理念和原则，深化业务结构转型升级，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满足不同应用场景和市场变化为出发点，形成聚焦建筑防水行业，向民用建材、砂浆粉料、建筑涂料、节能保温、胶粘剂、管业、建筑修缮、新能源、非织造布、特种薄膜、乳液等多元业务领域延伸的建筑建材系统服务商。

1、聚焦防水、砂粉双主业，持续探索新增长曲线

聚焦巩固防水主业，并依托科研技术优势丰富产品品类、升级产品体系，推进新领域、新产品、新赛道的发展，积极拓展交通基建、水利、能源、通信设施、航天等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新兴基建、工矿仓储物流、海工船舶、科教文卫等公共服务领域，以及保障性住房、民用建材领域等多元化应用场景，发力存量建筑市场，发展旧房改造、城中村改造、城市更新等多元化应用领域和业务范围的销售及推广力度；升级市场管控手段，通过加强内部销售管控和产品追溯手段，不断改善市场秩序。

3、砂粉业务。公司涂料砂粉科技集团，下设德爱威公司、华砂公司、砂石粉体公司、矿业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等组织架构，通过资源深度嫁接、生态高效协同，整合矿山资源链条 + 涂料 + 辅材全产业链要素，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供应解决方案，持续扩大业务覆盖与市场渗透。

砂粉业务持续整合构建专业的砂粉精益生产体系，推动行业品类价值链落地，依托北、上、广为核心基地的研发及应用技术团队，以多元化渠道布局为基石，持续巩固特种砂浆系统产品核心优势，大力拓展钙基粉体新材料、普通砂浆、砂石骨料及其制品等多个产品领域，不断扩大砂浆粉料市场占有率，提升品牌影响力。砂粉业务在持续以瓷砖铺贴体系、墙面涂装体系等主力产品体系为核心、夯实业务基本盘的同时，快速推进“扩品类、拓渠道、强服务、共盈利”战略落地，推出轻质瓷砖胶、抗裂砂浆系列、防水砂浆系列、无忧地坪系统及其配套产品、柔性生态石材等产品，并探索盾构配套砂浆、土壤固化技术、瓷砖铺贴系统稳定性研究等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以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的客户多元化需求。报告期，公司首个循环经济石膏板生产研发物流基地在广东韶关奠基，进一步完善公司“防水一砂浆一涂料一石膏板”全产品矩阵，通过“电厂 + 建材”一体化模式，依托电厂蒸汽与脱硫石膏资源，将工业固废就地转化为绿色建材，实现资源循环利用与减碳降耗双重目标，推动能源与建材产业深度融合。

涂料砂粉科技集团依托公司供应链整合优势，持续以“成本、质量、新品孵化”为核心工作，不断丰富产品品类，推动产品价值链与供应链落地，通过组建专业化团队，打造新品核心竞争力，着力开发专业客户，有效提升新品销量。同时，通过合理布局生产供应基地，实现敏捷反应与服务，降低综合物流成本，持续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4、出海业务。报告期，公司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持续完善海外组织管理体系，强化国际供应链布局和渠道建设。

公司持续搭建并完善海外区域人员配置和组织建设，夯实海外市场团队的营销和组织能力，积极构建全球业务网络，为实现海外业务本地化运营打好基础。

推进海外生产基地建设，布局搭建全球供应链体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天鼎丰沙特生产基地项目 4 条聚酯胎基布生产线顺利投产，增强了公司在非织造布领域产品国际化快速响应与稳定供应能力，制造成本更具竞争力，能够进一步吸引全球范围的客户和资源。与此同时，东方雨虹休斯敦生产研发物流基地项目目前处于设备安装阶段，一期计划主要建设 TPO 防水卷材生产线及北美研发中心；天鼎丰加拿大生产研发物流基地有序建设中，该项目由天鼎丰与合作伙伴共同投资建设，旨在提升公司在北美及欧洲市场的全链条服务能力；东方雨虹墨西哥生产研发物流基地有序建设中，该项目第一阶段主要建设砂粉及水性涂料生产线及配套仓储物流中心，投产后将增强本地供应能力，提升交付效率；东方雨虹巴西生产研发物流基地部分生产线试产成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拉美区域的市场响应速度与综合服务能力。

海外并购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雨虹巴西有限公司（OYH BRAZIL LTDA.）收购巴西水泥添加剂及混凝土外加剂供应商 Novakem Ind ústria Ou í mica Ltda.60%股权，充分利用其在外加剂产品领域的综合优势，助力公司立足巴西并拓展拉美市场，进一步完善海外业务布局；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东方雨虹投资有限公司收购香港塑料管道系统供应商 The Universal Hardware & Plastic Factory Limited（世界五金塑胶厂有限公司），通过整合制造端的供应链优势、创新研发能力与市场营销体系，携手世界五金开展深度资源整合，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印尼东方雨虹有限公司（PT Oriental Yuhong Indonesia）拟分别以增资及股权收购方式取得印尼防水涂料供应商 PT Inter Aneka Lestari Kimia55% 股权，以股权收购方式取得 PT Adhi Cakra Utama Mulia55%股权，通过发挥两家公司在当地建材领域的综合优势，助力公司立足印尼并拓展东南亚市场，持续完善海外业务布局。

积极开展国际间业务交流与合作：印尼东方雨虹与印尼乡村官员协会（PPDI）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旨在推动 PPDI 推行的全国乡村翻新工程建设，为乡村房屋建筑翻新项目提供东方雨虹技术标准、产品体系及相关服务；东方雨虹海外发展集团与孟加拉知名建筑企业 AKSID INDUSTRIES LTD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建筑建材领域深度协作，共同开拓孟加拉基础设施、商业住宅、工业厂房等多元市场；东方雨虹海外发展集团与韩国领先玻璃建材企业 BICHUMI GLASS CO.,LTD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聚焦韩国高端建筑市场对品质的追求，共同研发并提供“玻璃 + 密封胶”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举办粤港澳建造业高质量发展与绿色建材应用示范交流会，围绕绿色建材应用、建造业高质量发展及产业人才建设等议题展开深入交流，共同探索粤港澳建造业协同发展的新路径；携旗下多个业务板块先后亮相第 23 届越南国际建材展、CHINAPLAS 2026 国际橡塑展、第 139 届广交会、第二十七届全国医院建设大会暨国际医院建设、装备及管理展览会（CHCC2026）、第 17 届国际基建高峰论坛、2026 中国国际涂料博览会等。

（三）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产品的用途和使用群体的不同，针对现有市场特点及未来市场拓展方向建立了直销模式与渠道模式相结合的多层次市场营销渠道网络进行产品销售及提供系统服务：

直销模式为公司直接对产品最终使用客户进行开发、实现销售及服务，公司先后与多家优质大型企业集团签订了战略性合作协议或长期供货协议，同时，在工业建筑、能源建设、铁路、公路、轨道交通、隧道及地下工程、民生工程等专业细分市场通过与客户直接接触增强了信任，在材料供应及系统服务方面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直销模式对提升公司行业知名度提供了重要保障。渠道模式为公司通过经销商等渠道合作伙伴对产品最终使用客户进行开发、实现销售及服务，渠道模式分为工程渠道和零售渠道，公司已经签约多家经销商，建立了布局合理、风险可控、经济高效、富有活力的经销商网络系统，通过不断加强经销商的系统培训和服务工作，使经销商网络逐步发展成为公司拓展全国市场的重要销售渠道。目前，公司已形成了直销模式与工程渠道经销商模式相结合的多维度工程市场营销网络，以及以零售渠道经销商模式为核心的民用建材市场营销网络。

1、工程市场由工程建材集团下辖各省区一体化公司、战略集采事业部及公司专注于铁路、公路、轨道交通、工业建筑、能源建设、地下工程领域等专业细分市场的专项领域公司、事业部负责销售。其中，各省区一体化公司负责公司产品在本地工程市场的销售及服务，通过聚焦本土市场、属地专营、渠道下沉、发展及赋能各类合伙人加强所属区域市场覆盖与渗透，提升当地市场占有率，同时积极利用依托于防水主业多年积累的客户资源及销售渠道的协同性，发展砂浆粉料、管业、建筑涂料、保温、防腐等非防水业务，为客户提供完善的建筑建材系统解决方案；战略集采事业部聚焦服务于大型战略合作客户，通过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或长期供货协议，积极提升与集采客户的合作深度及业务合作领域。

2、零售渠道经销商，分别由公司下属民建集团及 C 端服务平台、建筑涂料零售等业务板块负责管理，通过建立家装公司、建材超市、建材市场、运营中心、社区服务站及电商多位一体的复合营销网络服务于普通大众消费者家庭装修及重装翻新维修市场。

（四）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属于建筑材料行业之细分领域——防水建筑材料行业。防水建筑材料是现代建筑必不可少的功能性建筑材料，随着城市的不断建设发展，以及既有存量建筑结构逐步进入老化和维修周期，防水建筑材料应用领域广泛、行业空间较大。

目前，国内建筑防水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较为分散、竞争不够规范，“大行业、小企业”依旧是行业发展标签。防水生产企业众多，除少部分企业整体水平较高外，大多数企业规模小、技术水平及生产工艺落后，市场充斥假冒伪劣、非标产品，行业竞争不规范。近年来，随着质量监督、打假质检、环保督查、安全生产、绿色节能等监管及产业政策、行业标准对防水行业的逐渐规范，以及产品结构优化升级，下游客户对产品品质要求不断提高，大型防水企业的竞争力逐步增强，行业市场集中度呈现逐年上升趋势，并逐步向龙头企业聚拢。报告期，受上游部分大宗原材料价格持续攀升、下游整体需求不及预期等因素叠加，行业供给端加速出清，供需格局不断优化。尽管行业发展仍面临诸多挑战，但行业企业主动破局，一方面，行业企业先后调整产品价格以传导原材料上涨带来的不利影响；另一方面，通过多元化布局、拓展新赛道与国际化转型，聚焦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增量市场，展现出较强发展韧性，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此外，国家持续推进“两重”项目和“两新”政策实施、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建设等工作，以及国际市场的积极开拓，防水行业将迎来诸多机遇。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为国内外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建筑和民用、商用建筑等提供高品质、完备的建筑建材系统解决方案，致力于解决防水工程质量参差不齐、建筑渗漏率居高不下以及随之带来的建筑安全隐患这一行业顽疾。三十余年来在建材行业的深刻沉淀，公司完成了企业的转型升级，在研发实力、产品综合竞争力、工艺装备、应用技术、销售模式、专业的系统服务能力、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均居同行业前列，成为中国具有竞争性和成长性的行业龙头企业，行业地位突出。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65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 8 月 19 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9 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许利民先生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摘要 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等相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从谨慎性角度出发，公司需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对部分预期无法收回且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进行核销；公司对部分生产设备等资产进行盘点和评估，并对无法满足生产经营需求的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置。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具备合理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情况详见 2026 年 8 月 20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的公告 》。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等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情况详见 2026 年 8 月 20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债务重组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加快债权清收，实现资金回笼，改善资产结构，优化公司财务状况，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2026 年上半年，公司作为债权人通过取得部分下游客户已建成的住宅、车位、商铺、办公用房等（以下简称“抵债资产”）用于抵偿其所欠付公司款项，相关债权的账面价值共计 10,462.11 万元；公司作为债务人向债权人抵出抵债资产或自有房产用于抵偿公司欠款，相关债务的账面价值共计 2,534.28 万元，以上交易构成债务重组（统称“本次债务重组”）。

本次债务重组，公司作为债权人的债务重组账面价值共计 10,462.1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52%；公司作为债务人的债务重组账面价值共计 2,534.2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相关规定，本次债务重组事项将提交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债务重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情况详见 2026 年 8 月 20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债务重组的公告 》。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盘活闲置固定资产，处置非生产资料，提高公司资产运营产销率，优化资产结构，同意出售公司下属子公司取得的部分下游客户抵债资产。本次交易预计形成资产处置损失 1,732.77 万元，交易完成后，自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最近一次披露《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 》后累计产生的资产处置损失预计为 2,853.10 万元，将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最终影响金额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情况详见 2026 年 8 月 20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 》。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67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依据《企业会计准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从谨慎性角度出发，公司需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2026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69,644.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 | 2026年半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
|---|---|
| 一、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56,708.00 |
|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944.30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49,965.44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7,696.95 |
| 其他 | 0.00 |
| 二、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2,936.92 |
| 其中: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 -8,661.89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3,924.34 |
| 存货跌价损失 | -350.69 |
| 合计 | -69,644.92 |

注:上表中若出现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核销资产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预期无法收回且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进行核销。2026 年半年度公司核销应收账款金额为 4,363.81 万元，核销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66.25 万元。

三、资产报废处置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益，公司对部分生产设备等资产进行盘点和评估，并对无法满足生产经营需求的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置，2026 年半年度发生资产报废损失 1,280.64 万元。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确定依据及计提方法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负债）等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3）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2、预计负债的计提方法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部分长期资产减值的计提方法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2026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69,644.92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应减少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69,644.92 万元；核销应收账款金额为 4,363.81 万元，核销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66.25 万元，前述核销资产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资产报废损失金额 1,280.64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1,280.64 万元。

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具备合理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八、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68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适用日期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通知 》（财会〔2026〕7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20 号”或“本解释”），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售回缺乏可执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相关内容。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 年 1 月 1 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公司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施行时间执行变更后的相关会计政策。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 》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要求执行。除此之外，其他相关会计政策不变，均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 》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和通知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了审议，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的相关要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可以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等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69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债务重组概述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快债权清收，实现资金回笼，改善资产结构，优化公司财务状况，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2026 年上半年，公司作为债权人通过取得部分下游客户已建成的住宅、车位、商铺、办公用房等（以下简称“抵债资产”）用于抵偿其所欠付公司款项，相关债权的账面价值共计 10,462.11 万元；公司作为债务人向债权人抵出抵债资产或自有房产用于抵偿公司欠款，相关债务的账面价值共计 2,534.28 万元，以上交易构成债务重组（统称“本次债务重组”）。

本次债务重组，公司作为债权人的债务重组账面价值共计 10,462.1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52%；公司作为债务人的债务重组账面价值共计 2,534.2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相关规定，本次债务重组事项将提交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债务重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重组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债务重组涉及的部分下游客户基本信息如下：

（一）隆基泰和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保定市和顺路 77 号万和城 A 区

法定代表人:魏少军

注册资本:137142.86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市政工程、水电工程施工，城镇、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土地整理，市场管理服务，停车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国内旅游服务，文化、艺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品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北京隆基泰和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93.75%，珠海融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6.25%。

（二）上海龙赛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 668 号 1 幢 567E

法定代表人:吴秋林

注册资本:12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结构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尹爱民持股比例为 45.2671%，夏志明持股比例为 44.7329%，上海宝山希尔士实业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00%。

（三）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康定街 1 号 1 幢 B2 座

法定代表人:滕海军

注册资本:182165.156781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外派遣实施所承包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汽车运输;餐饮服务;歌舞厅;住宿;以下项目限分公司经营:制造冶金设备及工程机械、压力容器;铅锌原矿开采;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工程勘